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GO HOLDINGS LIMITED**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3)

**(1) 委任執行董事；及  
(2) 授出購股權**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萬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起生效。

**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本公司根據其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336,069,772股股份。

**(A) 委任執行董事**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萬堅先生(「萬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執行董事，由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起生效。

萬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萬堅先生，44歲，在建築行業(特別在建築材料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彼亦熟悉石材產品加工及其在建築項目中的相關應用。

於本公告日期，萬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內，彼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重大職務，亦無擔任任何職位或董事職務。



購股權有效期：所有購股權均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兩年期間內(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包括首尾兩日)行使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336,069,772

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雅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晶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顧偉文先生、張健先生及伍晶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顧增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龍月群女士、許一安先生及翟飛全先生。